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攀办便函〔2024〕157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工作的实际情况，对主动公开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进行梳理，现将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共公开政府信息 763 条（新媒体和传统媒体 30 条，行政许可 178 条，行政处罚 44 条，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442 项，财政信息 3 条，专题专栏 65 期，组织机构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未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谁公开，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我局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审查发布机制，规范发布程序，确保公开信息及时、全面、准确和合理。2024 年，未制定部门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强化机构和人员保障，明确专人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日常监督检

查，定期检查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网站其他栏目中的数据是否一致，以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加强栏目信息发布，对应公开的事项及时按程序公开。

（五）监督保障方面。强化责任担当，加强组织建设，成立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严格按照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工作，做好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各股室对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严格把关，如撰写人→办公室核稿→分管领导复核→办公室分管领导审核→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发→专门人员发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8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2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4 年，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实绩，但仍存在部分问题，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还需要增加，标准还不够高，公开的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等。

（二）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多措并举，改进不足，切实发挥政务公开服务作用。**一是持续**提高政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二是**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熟练掌握和规范政务信息公开的编制和发布，大力提升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并不断完善、丰富政务公开内容。**三是**进一步拓展发挥新媒体的公开作用，强化城市管理相关知识普及，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提升全民参与、支持城市管理工作氛围。**四是**强化督办落实，将各股室报送的政府信息数量和质量纳入全局年终目标绩效考核内容，由局分管领导直接负责政务

公开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工作考核，对因工作不力导致出现不良影响的，从严追究相关责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年 1 月 8 日